

## 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3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33 人，会议由张少琴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采用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6 月届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毛永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计算。

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http://shixin.court.gov.cn/>)、

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 (<http://shixin.csrc.gov.cn/honestypub>)，毛永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0 日